

# 石材行业取名字好 石材购销合同大全

合同的签订对于维护劳动者的权益、促进劳动关系的稳定具有重要意义。那么大家知道正规的合同书怎么写吗？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 石材行业取名字好 石材购销合同大全篇一

乙方(出卖方)：

### 一、关于合同标的物

甲方因位于 的 建设工程需要，向乙方购买石材(石材的名称、数量、规格、单价和暂定总价等内容详见本合同附件一《石材供料清单》)。

### 二、关于质量要求

1、国家标准。

2、行业标准。

3、企业标准。双方约定根据 企业标准确定本合同石材质量标准。

4、封样标准。如采用本质量标准，须根据石材质量鉴定需要，将相应石材进行封样，甲、乙双方各持同质同量的石材封样样品一份。

5、特别约定标准。甲、乙对石材质量特别约定如下：

### 三、关于石材色差

甲、乙双方一致确认，石材系天然产品，故在本合同约定范围内的石材若存在合理范围内的色差，甲方对此予以谅解。乙方应尽可能减少所供石材的色差，并将色差保持在合理范围之内。如果石材色差超过合理范围，甲方有权要求调换。但是，如果各批次供应的石材色差可使用于建筑物不同立面或处所而不致影响建筑物整体视觉效果的，则甲方对此予以谅解。

#### 四、关于石材加工。

本合同所涉石材乙方有义务按标的物约定的规格要求进行一般加工制作。如甲方对特定石材需要进行异形加工，需向乙方提供异形加工图样并附具体加工要求的书面说明。乙方可自行加工，也可委托第三方进行加工。异形加工的加工费用由甲方承担。

#### 五、关于供货期限

本合同的供货期采用以下第( )方式确认定：

- 1、自本合同签订后之次日起 个工作日内，乙方须完成供货。
- 2、自甲方书面通知之次日起 个工作日内，乙方须完成供货。但是，甲方须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个工作日内应当通知乙方开始供货。如甲方未在上述期限内通知乙方供货，则该通知期限届满之日视为乙方应当开始供货之起始日。甲方通知乙方供货应提前 个工作日，作为乙方备货的合理期限。
- 3、按甲方通知在 个工作日内分批供货。自甲方通知该批次供货之日起 个工作日内，乙方须完成该批次石材的供货。但是，甲方须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个工作日内应当通知乙方开始供货。如甲方未在上述期限内通知乙方供货，则该通知期限届满之日视为乙方应当开始全部石材供货之起始日。甲方通知乙方开始供货应当提前 个工作日，作为乙方备货的合理

期限。

4、特别约定期限。甲、乙双方特别约定供货期限为：

## 六、关于交货方式与交货地点

1、甲方在乙方营业地或乙方指定的位于 材料仓库自提。运输费用和装卸费用由甲方承担。

## 七、关于石材验收

1、甲方指定 为验收人。但是，甲方的法定代表人和签订本合同的代理人视为当然的验收人。甲方的办公电话和上述人员的通讯电话分别是 。

2、按本合同第六条第(1)项即乙方送货方式交货的，甲方须在乙方将石材运至交货地点并通知甲方验收人后的6个小时内受领货物，并完成货物数量和表面质量的验收。

3、甲方不能及时验收的，乙方有权进行提存。有关提存所发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4、甲方应在数量和表面质量进行验收后的十日内完成实质性验收。如有质量异议，应当在实质性验收期限届满前以书面方式向乙方提出并向乙方附送质量问题的初步证据。否则，视为实质性验收符合合同约定。

5、甲方将石材使用于建筑物，视为甲方已完成对石材的实质性验收。

## 八、关于合同价款与支付方式

1、合同价款。本合同暂定价为人民币 元，其中石材价款为人民币 元，加工费为人民币 元。供货结束后，按实结算。

2、支付方式。本合同签订后 日内，甲方须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作为预付款，即计人民币 元。货到验收合格后，提一批货结一次款，最后 %的货物在预付款中扣完为止。

## 十、关于合同的担保

本合同签订后的 日内，甲方应向乙方支付总合同价款的30%的款项即人民币 元作为定金。如果甲方违约，则乙方有权不退还定金;相反，如乙方违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双倍返还定金。

## 十一、关于合同的变更与解除

1、合同的变更。本合同签订后，如一方提出变更，需经另一方的书面认可。但在合同的履行过程中，甲方对增加的供货数量的验收视为书面确认。

2、合同的解除。本合同签订后，双方应诚信履行，不得随意解除。如经协商一致解除本合同，则双方应签订书面解除协议。但在下列情况下，一方享有解除权：(1)甲方迟延付款达30日以上或迟延付款的数额在应付货款的30%以上，乙方有权解除合同;(2)乙方供货迟延达30日以上或迟延履行数量达应供货数量的30%以上，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 十二、关于违约责任

1、甲方迟延付款，应按迟延支付的货款的日万分之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乙方迟延供货，应按迟延供货的货款的日万分之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一方违约而向另一方承担违约责任后，另一方仍有权要求继续履行本合同。

## 十三、关于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原告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十四、关于其他约定

十五、附则

1、本合同表面清洁，没有任何涂改。如有涂改，则需双方在涂改处加盖印章或按捺指印方为有效。

2、本合同一式\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份，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石材行业取名字好 石材购销合同大全篇二

乙方：

甲方因承建威宁县滨海大道道路改造工程，向乙方订购工程所需石材，经甲乙双方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原则下，订立如下合同，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工程名称：

1.2工程地点：

第二条 各种规格道牙、青石板等石材内容概括。

2.1乙方应威宁县滨海大道道路改造工程使用道牙、青石板等石材向甲方供应。

2.2石材供应开始时间：以甲方通知时间为准。

2.3石材供应总量：具体以双方依实际用量结果为准。

2.4石材供应方式：乙方按甲方要求自装规格、质量等符合工程规范要求的路牙石、青石板等石材，并组织车辆按时送至甲方工程地点。

具体运作为：甲方向乙方下达所需石材的品种、规格、尺寸、数量与到达时间的通知，乙方按此要求组织车辆运送至甲方施工现场，甲方收料员按要求收取乙方运送的石材。

第三条 石材供应的品种、规格、数量、单价以详见下表。

以上价格不得波动，乙方不允许抬价，并按此单价完成甲方工程所需量，否则算乙方违约，如石材规格变小，价格应相对下调。

4.1甲方应提前十天通知乙方(电话通知有效)甲方工地所需石材规格、数量等要求。

4.2乙方运送石材到达工地后，甲方应有专人指挥车辆到指定地点。

4.3甲方不负责石材的卸车工作，石材在甲方指定地点卸车由乙方完成。

4.4、甲方收料员发现乙方运送的石材与样品不相符(规格、尺寸、质量)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必须将石材托离施工现场，否则视为乙方违约，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相应

损失。

4.5乙方供应的石材必须满足工程进度、质量的要求。

## 第五条 乙方的权力与义务

5.1根据甲方的要求，及时向甲方提供质量与数理要求的石材，并运至甲方指定地点。

5.2乙方在运输过程中，必须遵守国家及当地政府的有关道路交通、卫生等方面的规定，承担因违反规定而造成的一切经济责任和其他的任何责任，保证甲方不因此而承担任何责任或者损失。

5.3进入工地点，必须遵守甲方工地的一切规章制度，因违反甲方规章制度而出现的任何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负责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赔偿或补偿责任；不遵守甲方管理制度给甲方带来的损失，应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损失。

5.4乙方必须按甲方要求保质保量的按时将甲方所需石材运至指定地点，不得影响甲方施工进度，造成甲方的窝工，否则，视为乙方违约，必须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及费用。

5.5乙方需向甲方提供石材产品合格证、出场检验报告等一切甲方所需各种资料。

## 第六条 结算及支付

6.1工程量核算：以现场实际用量为准。

6.2价款结算与支付：甲方不支付乙方预付款，每批货到后结付贷款的0%，工程竣工后余款一次性付清。

第七条 当乙方不及时运送到甲方的指定地点，或运送的石材不符合甲方的质量要求，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不向乙方

承担任何违约和，也不向乙方支付任何赔偿。

第八条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有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当地仲裁机构或人民法院提请民事诉讼。

第九条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贰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工程完工合同款项付清后失效。

第十条 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 石材行业取名字好 石材购销合同大全篇三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石材加工生产及相关服务达成如下协议。以下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石材供货合同范本，欢迎大家参考。

法定代表人：\_\_\_\_\_职务：\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职务：\_\_\_\_\_

材料名称及花色

规格(毫米)及型号

质量标准或技术指标

计量单位



单价(元)

合计(元)

## 第五条交货规定

1. 交货方式：\_\_\_\_\_

2. 交货地点：\_\_\_\_\_

3. 交货日期：\_\_\_\_\_

4. 运输费：\_\_\_\_\_

## 第六条经济责任

### (一)乙方的责任：

1. 产品花色、品种、规格、质量不符本合同规定时，甲方同意利用者，按质论价。不能利用的，乙方应负责保修、保退、保换。由于上述原因致延误交货时间，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_\_\_\_\_%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2. 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的产品数量交货时，少交的部分，甲方如果需要，应照数补交。甲方如不需要，可以退货。由于退货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如甲方需要而乙方不能交货，则乙方应付给甲方不能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5%的罚金。

3. 产品包装不符本合同规定时，乙方应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返修或重新包装的费用。如甲方要求不返修或不重新包装，乙方应按不符合同规定包装价值\_\_\_\_\_%的罚金付给甲方。

4. 产品交货时间不符合同规定时，每延期一天，乙方应偿付甲方延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_\_\_\_\_%的罚金。

## (二) 甲方的责任:

1. 甲方如中途变更产品花色、品种、规格、质量或包装的规格，应偿付变更部分货款(或包装价值)总值\_\_\_\_%的罚金。
2. 甲方如中途退货，应事先与乙方协商，乙方同意退货的，应由甲方偿付乙方退货部分货款总值\_\_\_\_%的罚金。乙方不同意退货的，甲方仍须按合同规定收货。
3. 甲方未按规定时间和要求向乙方交付技术资料、原材料或包装物时，除乙方得将交货日期顺延外，每顺延一日，甲方应付给乙方顺延交货产品总值\_\_\_\_%的罚金。如甲方始终不能提出应提交的上述资料等，应视同中途退货处理。
4. 属甲方自提的材料，如甲方未按规定日期提货，每延期一天，应偿付乙方延期提货部分货款总额\_\_\_\_%的罚金。
5. 甲方如未按规定日期向乙方付款，每延期一天，应按延期付款总额\_\_\_\_%付给乙方，延期罚金。
6. 乙方送货或代运的产品，如甲方拒绝接货，甲方应承担因而造成的损失和运输费用及罚金。

第七条产品价格如须调整，必须经双方协商，并报请物价部门批准后方能变更。在物价主管部门批准前，仍应按合同原订价格执行。如乙方因价格问题而影响交货，则每延期交货一天，乙方应按延期交货部分总值的\_\_\_\_%作为罚金付给甲方。

第八条甲、乙任何一方如要求全部或部分注销合同，必须提出充分理由，经双方协商，并报请上级主管部门备案。提出注销合同一方须向对方偿付注销合同部分总额\_\_\_\_%的补偿金。

第九条如因生产资料、生产设备、生产工艺或市场发生重大变化，乙方须变更产品品种、花色、规格、质量、包装时，

应提前\_\_\_\_天与甲方协商。

第十条本合同所订一切条款，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修改。如一方单独变更、修改本合同，对方有权拒绝生产或收货，并要求单独变更、修改合同一方赔偿一切损失。

第十一条甲、乙任何一方如确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知不能履行或须延期履行、部分履行合同的理由。在取得对方主管机关证明后，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延期履行或部分履行，并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本合同在执行中如发生争议或纠纷，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解决不了时，按以下第()项处理：(1)申请仲裁机构仲裁；(2)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本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到乙方将全部订货送齐经甲方验收无误，并按本合同规定将货款结算以后作废。

第十四条本合同在执行期间，如有未尽事宜，得由甲乙双方协商，另订附则附于本合同之内，所有附则在法律上均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

第十五条本合同共一式份，由甲、乙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份，报双方主管部门各一份。

第十六条本合同有效期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订立合同人：

甲方：\_\_\_\_\_ (盖章)

经办人：\_\_\_\_\_

负责人：\_\_\_\_\_

电话： \_\_\_\_\_

开户银行帐号： \_\_\_\_\_年\_\_月\_\_日

乙方： \_\_\_\_\_ (盖章)

经办人： \_\_\_\_\_

负责人： \_\_\_\_\_

电话： \_\_\_\_\_

开户银行帐号： \_\_\_\_\_年\_\_月\_\_日

甲方(购买方)： \_\_\_\_\_

乙方(出卖方)： \_\_\_\_\_

## 一、关于合同标的物

甲方因位于的建设工程需要，向乙方购买石材(石材的名称、数量、规格、单价和暂定总价等内容详见本合同附件一《石材供料清单》)。

## 二、关于质量要求

1、国家标准。

2、行业标准。

3、企业标准。双方约定根据企业标准确定本合同石材质量标准。

4、封样标准。如采用本质量标准，须根据石材质量鉴定需要，将相应石材进行封样，甲、乙双方各持同质同量的石材封样

样品一份。

5、特别约定标准。甲、乙对石材质量特别约定如下：

### 三、关于石材色差

甲、乙双方一致确认，石材系天然产品，故在本合同约定范围内的石材若存在合理范围内的色差，甲方对此予以谅解。乙方应尽可能减少所供石材的色差，并将色差保持在合理范围之内。如果石材色差超过合理范围，甲方有权要求调换。但是，如果各批次供应的石材色差可使用于建筑物不同立面或处所而不致影响建筑物整体视觉效果的，则甲方对此予以谅解。

### 四、关于石材加工。

本合同所涉石材乙方有义务按标的物约定的规格要求进行一般加工制作。如甲方对特定石材需要进行异形加工，需向乙方提供异形加工图样并附具体加工要求的书面说明。乙方可自行加工，也可委托第三方进行加工。异形加工的加工费用由甲方承担。

### 五、关于供货期限

本合同的供货期采用以下第()方式确定：

1、自本合同签订后之次日起个工作日内，乙方须完成供货。

2、自甲方书面通知之次日起个工作日内，乙方须完成供货。但是，甲方须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个工作日内应当通知乙方开始供货。如甲方未在上述期限内通知乙方供货，则该通知期限届满之日视为乙方应当开始供货之起始日。甲方通知乙方供货应提前个工作日，作为乙方备货的合理期限。

3、按甲方通知在个工作日内分批供货。自甲方通知该批次供货之日起个工作日内，乙方须完成该批次石材的供货。但是，甲方须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个工作日内应当通知乙方开始供货。如甲方未在上述期限内通知乙方供货，则该通知期限届满之日视为乙方应当开始全部石材供货之起始日。甲方通知乙方开始供货应当提前个工作日，作为乙方备货的合理期限。

4、特别约定期限。甲、乙双方特别约定供货期限为：

## 六、关于交货方式与交货地点

1、乙方送货至甲方指定的位于工地或材料仓库。运输费用和装卸费用由乙方承担。

2、甲方在乙方营业地或乙方指定的位于材料仓库自提。运输费用和装卸费用由甲方承担。

3、乙方代办托运。运输费用和装卸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为甲方办妥托运手续后，视为货物已交付。

## 七、关于石材验收

1、甲方指定、为验收人。但是，甲方的法定代表人和签订本合同的代理人视为当然的验收人。甲方的办公电话和上述人员的通讯电话分别是、、、。

2、按本合同第六条第(1)项即乙方送货方式交货的，甲方须在乙方将石材运至交货地点并通知甲方验收人后的6个小时内受领货物，并完成货物数量和表面质量的验收。按本合同第六条第(2)项即甲方自提方式交货的，甲方应在装车前完成货物数量和表面质量的验收。按本合同第六条第(3)项交货的，第一承运人对货物数量和表面质量的验收视为甲方的验收。

3、甲方不能及时验收的，乙方有权进行提存。有关提存所发

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4、甲方应在数量和表面质量进行验收后的十日内完成实质性验收。如有质量异议，应当在实质性验收期限届满前以书面方式向乙方提出并向乙方附送质量问题的初步证据。否则，视为实质性验收符合合同约定。

5、甲方将石材使用于建筑物，视为甲方已完成对石材的实质性验收。

## 八、关于合同价款与支付方式

1、合同价款。本合同暂定价为人民币\_\_\_\_\_元，其中石材价款为人民币\_\_\_\_\_元，加工费为人民币\_\_\_\_\_元。供货结束后，按实结算。

2、支付方式。本合同签订后\_\_\_\_\_日内，甲方须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_\_\_\_\_%作为预付款，即计人民币\_\_\_\_\_元。供货至合同总价款的%时，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即应另再向乙方支付人民币元。供货至合同总价款的%时，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即应另再向乙方支付人民币元。供货结束后，双方进行按实结算。结算后的日内，余款一次性付清。

## 九、关于货款结算

供货结束后，乙方应将结算单及供货清单复印件送交甲方。甲方应在收到结算单后十日内进行审核，并提出审核意见。如在收到乙方提交的结算单后日内未提出审核意见，则视为甲方对乙方的结算价无异议。

## 十、关于合同的担保

本合同签订后的日内，甲方应向乙方支付总合同价款的%的款

项即人民币元作为定金。如果甲方违约，则乙方有权没收定金；相反，如乙方违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双倍返还定金。如甲方向乙方支付预付款且预付款的总额超过合同总价款的%的，则超过部分作为预付款。预付款计入供货进度款。在双方没有违约，或虽有一方违约但另一方放弃追究违约责任的情况下，定金款项在最终结算时计入货款。

## 十一、关于合同的变更与解除

1、合同的变更。本合同签订后，如一方提出变更，需经另一方的书面认可。但在合同的履行过程中，甲方对增加的供货数量的验收视为书面确认。

2、合同的解除。本合同签订后，双方应诚信履行，不得随意解除。如经协商一致解除本合同，则双方应签订书面解除协议。但在下列情况下，一方享有解除权：(1)甲方迟延付款达日以上或迟延付款的数额在应付货款的%以上，乙方有权解除合同；(2)乙方供货迟延达日以上或迟延履行数量达应供货数量的%以上，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 十二、关于违约责任

1、甲方迟延付款，应按迟延支付的货款的日万分之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乙方迟延供货，应按迟延供货的货款的日万分之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一方违约而向另一方承担违约责任后，另一方仍有权要求继续履行本合同。

## 十三、关于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原告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十四、关于其他约定

---

十五、附则

1、本合同表面清洁，没有任何涂改。如有涂改，则需双方在涂改处加盖印章或按捺指印方为有效。

2、本合同一式\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份，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乙方：（公章）

住所：住所：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

电话：电话：

开户银行：开户银行：

帐号：帐号：

年月日年月日

代表人：

代表人：

第一条 石材规格

以上板材合计：

规格板总面积 平方米，

规格板总面积 平方米，

规格板总面积 平方米。

第二条 石材质量以甲方封样样板为准，厚度误差小于2mm□  
对角误差小于2mm□无疵点。

第三条 甲乙双方商定

规格板材每平米单价 元人民币。

规格板材每平米单价 元人民币。

合计总价款 元人民币。

第四条 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当天甲方向乙方支付 元做订金，  
结算时订金抵作材料款，乙方按照甲方要求规定的时间将石  
材运至工地现场，经甲方现场员检验合格即支付所到材料款。

第五条 交货时间：乙方的石材加工总时间为 天即到 日之前  
必须分批次全部运至工地现场。首批石材运到工地现场时间  
为 日之前，第二批到场时间 日之前。

第六条 违约责任：甲方必须在石材到场检验合格当日支付所  
到石材款，如因甲方未及时付清石材款而导致加工周期延误  
由甲方负责，乙方必须按照合同规定的质量和数量按照规定  
的时间将石材运至工地现场，如因乙方的原因导致工地施工  
延误，乙方须双倍返还甲方所交订金作为赔偿。

第七条 运输方式：乙方负责石材包装及联系运送车辆，石材  
运至工地现场甲方负责卸车并支付车辆运费，甲乙双方商定  
石材运送单价 元/吨，如有变动乙方须提前电话联系甲方商

定此事。

(1) 申请仲裁机构仲裁; (2) 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到乙方将全部订货送齐经甲方验收无误，并按本合同规定将货款结算以后作废。

第十条 本合同在执行期间，如有未尽事宜，得由甲乙双方协商，另订附则附于本合同之内，所有附则在法律上均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

第十一条 本合同共一式 份，由甲、乙双方各执正本一份。

订立合同人：

甲方：\_\_\_\_\_ (盖章) 乙  
方：\_\_\_\_\_ (盖章)

经办人：\_\_\_\_\_ 经办人：\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_\_\_\_年\_\_月\_\_日 \_\_\_\_年\_\_月\_\_日

## 石材行业取名字好 石材购销合同大全篇四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协商一致签订此采购合同书。

一、材料采购明细(见表)

二、甲、乙双方的责任

1、甲方应提前4天将供货计划告诉乙方，乙方得知计划后应

在甲方计划4天内供货。

2、乙方应该按照合同约定，保质保量按时供货，以及对货物保管、使用方法进行技术交底。

3、乙方负责材料的装车、运输，并运至指定地点，到工地负责卸货，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甲方及时对货物的数量及时验收，并在送单上签字确认，作为双方结算的最终依据。（结算以实际送货数量为准；）

4、乙方应当明确告知配套使用产品的质保期限及有效期限；

5、乙方负责提供大理石材料(不含安装及安装所需要的其他材料)。

三、货款的支付方式：先付定金捌万元，工程完工后再付总工程款的85%，剩余货款到20xx年1月20日前全部结清，。

#### 四、材料质量标准

甲、乙双方自协议签订之日起形成供需合作伙伴关系，乙方所供的材料产品必须符合产品质量标准，如出现产品质量问题，乙方应无条件退货或换货。

#### 五、违约责任

1、乙方所交产品品种、规格、质量不符合规定的，如果甲方同意利用，应当按质论价；如果甲方不能利用的，应根据产品的具体情况，由乙方负责包换并承担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

#### 六、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完全不能履行的理由，以

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以后，以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违约金责任。

## 七、其他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可请有关机关调解，也可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八、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 石材行业取名字好 石材购销合同大全篇五

供应方（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国家有关规定，结合工程的具体情况，经双方充分协商，签订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2、工程地点：

3、承包范围：

4、承包方式：承包。

5、工期：本工程自年月日开工，于年月日竣工。

6、工程质量：

## 7、合同价款(人民币大写):

### 二、甲方工作

- 1、开工前天，向乙方提供经确认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乙方进行现场交底。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场地，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场地中所滞留的陈设物等采取保护措施。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的水、电、气及电讯等设备，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
- 2、指派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
- 3、负责保护好周围建筑及装修、设备管线等不受损坏。
- 4、协调有关部门做好现场保卫、消防、垃圾处理等工作，并承担相应费用。

### 三、乙方工作

- 1、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的现场交底，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
- 2、指派  
  
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 3、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
- 4、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
- 5、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6、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保护材料费甲方承担）。

#### 四、关于工程价款及结算的约定

1、本合同签订后，甲方付给乙方认可的报价单上确定的工程款总额的15%（元）。

2、工程进度50%时，甲方按进度支付乙方工程款总额的50%（元）。

3、工程进度80%时，甲方按进度支付乙方工程款总额的80%（元）。

4、工程竣工验收后，乙方提出工程结算并将有关资料送交甲方。甲方自接到上述资料 天内审查完毕，到期未提出异议，视为同意。并在 天内，结清尾款。

#### 五、关于材料供应的约定

1、本工程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及设备，（见附件清单），应为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凡约定由乙方提货的，甲方应将提货手续移交给乙方，由乙方承担运输费用。由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发生了质量问题或规格差异，对工程造成损失，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供应的材料，经乙方验收后，由乙方负责保管，甲方应支付材料价值 % 的保管费。由于乙方保管不当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2、凡由乙方采购的材料及设备（见附件清单），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若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 六、关于双方责任的约定

1、由于甲方原因导致延期开工或中途停工，甲方应补偿乙方因停工、窝工所造成的损失。每停工或窝工一天，甲方支付乙方元。甲方不按合同的约定拨付款，每拖期一天，按付款额的%支付滞纳金。

2、由于乙方原因，逾期竣工，每逾期一天，乙方支付甲方  
甲方要求提前竣工，除支付赶工措施费外，每提前一天，甲方支付乙方元，作为奖励。

3、乙方按照甲方要求，全部或部分工程项目达到优良标准时，甲方支付乙方元，作为奖励。

4、甲方未办理任何手续，擅自同意拆改原有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 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甲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5、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6、未办理验收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造成损失由甲方负责。

7、因一方原因，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应通知对方，办理合同终止协议，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 七、争议或纠纷处理

1、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工作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可采取协商解决或请有关部门进行调解。

2、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时，本合同在执行中发生的争议双方同意由仲裁委员会仲裁（当



事人不在本合同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没有达成书面仲裁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 八、其他约定

1、石材价格清单、甲乙双方所需提供的材料及设备清单、施工图和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的其他具体问题协议为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章）： 乙方（章）：

代表人： 代表人：

工程地点： 办公地点：

开户行： 电话：

帐号：

电话：

## 石材行业取名字好 石材购销合同大全篇六

随着市场对异型石材装饰产品的需求量急剧增加，这就催促着石材加工设备向多元化、高速化方向发展。那么石材加工合同怎么写呢?以下是在本站小编为大家整理的石材加工合同范文，感谢您的阅读。

(甲方)委托方： (乙方)加工方：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 一、货物概况及加工价格

1.1下表为本合同明细单价，具体加工规格及排版要求详见采购单及乙方核实过的图纸。数量按实际完成合格加工数量结算。

1.2在本合同执行期间内，本合同约定的固定综合单价均不做任何调整。 1.3乙方需根据甲方采购单及乙方核实现场的附图要求的规格和数量进行加工生产，合同签订后3日内乙方应派技术人员到现场核实实际尺寸，制作施工图。 1.4结算总价=乙方实际加工合格的数量\*约定单价。

1.5乙方接到甲方提货通知后2日内应到甲方指定的地点提取大板到乙方工厂加工，并核对码单与石材的实际数量签字确认收料，原材料(大板)的加工消耗定额为不低于90%的出材率。

1.6由于乙方加工原因造成石材无法安装的由乙方负责。

## 二、质量标准

2.1加工尺寸偏差范围等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

2.2乙方需对确认的石材排版图(以现场实际核对后)加工生产，并根据排版图对所需石材纹路及色差进行排版并在每一件成品石材上贴上标签。

## 三、交货时间及地点

## 五、包装标准

5.1乙方为甲方提供足以保护石材的六面木箱包装。

5.2交货时，乙方应在每组包装柜外贴示包装柜内正确的货物规格、数量、编号、使用部位，以便甲方清点货物。

## 六、货款支付

6.1 乙方给甲方每交货一批，经甲方验收合格后，则甲方支付该批次货物的加工费的50%，全部加工完毕付至总结算款的80%，安装完毕验收无加工质量问题后付清余款。

6.2 结算时按乙方实际加工验收合格的数量结算。

6.3 乙方应保证石材成品在装车及运输时是完好无损的。因乙方原因导致石材运至交货地点若有破损的，乙方承担责任和赔偿费用。

## 七、违约责任

7.1 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乙方应严格遵守合同约定的价格及时间供货，甲方也应按合同的约定办理结算，支付乙方货款给。

7.2 乙方延迟交付成品的，每延迟一天，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为人民币1000元/天，逾期5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退还已付款，并赔偿甲方损失。 7.3 乙方对甲方提供的原材料不得擅自调换，如擅自调换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7.5 乙方加工的成品尺寸不符合图纸要求，乙方应无偿返工直到符合要求，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 八、合同的变更与解除

8.1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或者解除本合同。

8.2 合同权利义务终止后，甲乙双方都应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履行通知、协助、保密等义务。

## 九、解决争议的方式

9.1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的，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十、其他

10.1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10.2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两份，乙方两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10.3乙方应提供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法人身份证、税务登记证复印件。

10.4乙方保证其在本合同中的地址通讯方式准确无误，甲方可按该地址直接送达与本合同相关的通知、函等所有资料，也可以邮寄送达，邮寄送达的，无论乙方是否签收或拒签，以甲方寄出时间起算，四日后均视为已送达。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甲方(委托方)：

乙方(生产方)：

甲、乙双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就乙方向甲方石材供料达成如下协议。

### 一、 承包范围：

甲方委托乙方生产加工别墅主体外墙石材，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排版图、加工图纸及加工尺寸、规格清单进行加工。

### 二、 加工数量及收费标准：

2.1 本合同石材加工数量、规格以实际下料单为准。(详见附件)

2.2 本合同总金额共计人民币元整(小写: )。

2.3 以上合同价格为包干价,包括了石材成品运输到甲方指定工地的运费及其保险费、包装费、装卸费(乙方负责卸货到甲方指定地点)、税费等费用。该价格亦不会因汇率波动、人工及物价变动而作调整。

### 三、 质量要求

3.1 本合同所选用的石材为。

(1)产品生产加工图纸参照外观效果图,根据主体现场结构进行调整,最终以甲方签字确认为准。

(2)石材的规格、样式依照甲方确认的效果图,并符合设计图纸和实际施工要求为准则。

3.3 乙方加工的石材质量需符合《石材幕墙工程技术规范》及《石材加工质量标准》相关质量指标。

### 四、 交货方式及期限

按甲乙双方协商,根据工程进度,按甲方加工计划要求分次完成交货,每次交货期限为经甲方验收合格并付清该批次货款后日内乙方发货至甲方指定地点。

### 五、 货物验收

5.1 乙方按每批次加工完成成品石材后,应及时通知甲方,由甲方指定专人到乙方工厂进行验收。

5.2 若有质量异议,甲方应在现场及时通知乙方,乙方查证

确属乙方原因所致的，对不符合供货条件的产品进行退换或者返工。如甲方在现场未提出异议，则视为验收合格。

5.3 甲方收到乙方验收通知后三日内未派人到乙方现场进行验收，则视为验收合格，并应在五个工作日内支付该批次货物的货款。

## 六、付款方式

本合同采取分批生产、交货、分批付款的方式：

6.1 本合同签订后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30%，即人民币(小写：)作为预付款。

6.2 预付款在最后一批货款支付时抵扣。

## 七、双方职责

### 7.1 甲方职责：

(1)甲方应为乙方提供排版图、加工图纸、加工尺寸、规格清单。

(2)甲方应指派专人负责制定石材加工计划，或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调整计划。

(3)甲方应指派专人负责排版图、加工图、尺寸清单下料及石材成品验收工作。

### 7.2 乙方职责

(1)乙方应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甲方提供的排版图、加工图纸、加工尺寸、规格清单所确定的生产符合甲方要求的石材，因乙方原因导致产品不符合要求的，乙方负责返工、调换。

(2)如乙方发现加工图中尺寸不详或有误，应在加工前与甲方沟通确认。

共2页，当前第1页12

## 石材行业取名字好 石材购销合同大全篇七

供方：

现供方就广州中惠雅苑二期后续景观工程向我司（需方）供应芝麻灰、中国黑、福鼎黑等花岗岩事宜，签订本合同以共同遵守，超过合同额10%变更的双方必须签订补充合同。

一、供货清单、价款：

(1) 供货规格、数量、单价清单详见合同附件（共3页）；

(2) 总货款金额：535932·52元（暂定），提供与乙方抬头等额一致的发票。人民币大写：伍拾叁万伍仟玖佰叁拾贰元伍角贰分整（暂定）

(3) 此价款为含包装费、装车费、运输费及税金。

二、时间及地点：

供乙方确保在需方规定的合同期限内及时供货，需方在采购本标产品前，须提前向提前1天以书面、电子邮件或电话向乙方下订单，以便供方组织供货。供方收到需方下达的订单后3日内将该批石材送至广州中惠雅苑二期后续景观工程工地现场。若因场地实际情况需推迟进场时间，则由需方另行通知到货时间。

三、供货质量要求：

- (1) 石材品种“货不对版”；
- (3) 石材中有爆裂、蹦角、
- (4) 色泽不均匀现象超过工程发包商和需方控制范围；
- (5) 石材表面加工达不到订货要求；
- (6) 石材为染色造假；
- (7) 其他不符合法律法规、行业标准等问题。到货包装要求：

(1) 必须使用木箱并作防震防损处理包装，以确保材料运输过程不会损坏。

(2) 木箱必须标明材料尺寸、厚度、数量、使用位置（根据订货清单名称）。

#### 四、售后服务：

石材小范围或小面积（不超过总量或者单块石材1%面积的）因质量瑕疵引起的问题，由供方必须义务免费给予更换或按需方要求到现场进行打磨、修复等工作，并由供方承担由此引起的工期延误和人工消耗的经济损失。

#### 五、付款方式：

(1) 本购货价款的支付根据工程发包方给需方的工程款支付方式，共分为五个阶段。

(2) 购货价款支付表：

#### 六、违约责任：

(1) 合同签订后，需方在供方开始备货后，单方无法定或者



约定原因解除合同的，需方有责任处理、消化供方已生产的产品。

(3) 对供方在供货中出现以次充好的违约，需方有权利进行罚款或取消与其的合作关系。罚款每次为20\_\_0~40000元。

(4) 供方不按约定时间到货，每延误一天罚款20\_\_~5000元。

(5) 供方如出现虚报数量情况经核实后，发现一次每次罚款20\_\_0~50000元，累计超过两次则取消合作关系，并扣除剩余未付款项。上述(3) — (5)项超过两次的(不含本数)，需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供方支付合同总价款20%的违约金。

(6) 解决纠纷的方式：双方发生纠纷，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争议的管辖法院为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

## 七、结算方式、日期

(1) 按双方签订的合同单价和实际供货的数量(双方签字确认)进行结算。

(2) 结算由项目部执行，结算结果送至成控部审核确定。

## 七、其他

(1) 总工程项目的竣工资料和结算由需方负责，供方有义务协助需方与工程发包方的竣工结算(提供所需的有关资料，如产品合格证、检验报告等)。

(2) 需方因交场地时间拖延，供方交货时间根据项目经理的指令执行。

(3) 合同必须附上合同清单，对不签订合同或有合同无合同清单的，不予支付任何款项。

(4) 当供货货款超出原合同价10%时，必须签订补充合同及补充清单，否则超出10%之外的货款公司概不承认。

(5) 供方必须每月底报自身供货进度给项目部，凡不报者一律不付进度款。

(6)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如有在合同上更改须经双方同意后加盖公章方可生效）。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商议，做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 甲、乙双方关于本合同履行及相关事宜的通知，应当按照本合同载明的地址发出。通知一般以对方或授权代表签名或者盖章确认为准。如果以特快专递或者挂号信形式寄送的，自发出之日起第四日视为送达之日。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的联系方式发生变更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否则因此产生的一切不利后果自行承担。

(8)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时生效，至供货完毕、结清全部购货价款时自动失效。

需方： 供方：

年月日：